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改善環境衛生及市容事宜小組委員會

2021年5月24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議員在標題會議席上要求的補充資料載於下文各段。

針對店鋪非法阻街問題的執法工作及試驗計劃

店鋪阻街問題屬街道管理事宜，涉及多個政府部門的職權範圍，現時一般由各執法部門（包括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香港警務處（警方）、地政總署和屋宇署）針對阻街的具體情況，按各自的權責執行法例。食環署的主要工作是保持環境衛生，因此會優先處理妨礙街道清掃工作的物品、違例販賣或食肆非法擴展營業範圍的情況，並按實際情況採取執法行動。

2. 《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及阻礙）條例》（第570章）在2016年9月24日起正式實施。自引進定額罰款制度處理店鋪非法阻街問題以來，各部門執法人員在其負責的範圍內可因應實際情況，向店鋪非法擴展營業範圍造成阻礙的違例者發出1,500元的定額罰款通知書。同時，警方亦會參與聯合行動，向食環署提供協助，並視乎需要在跨部門行動中，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維持現場治安、保障公共安全和維持社會秩序。遇上較為複雜或牽涉多部門的個案時，當區民政事務處在有需要時會協助統籌跨部門聯合行動。

3. 據食環署觀察，近年有部分店鋪經營者為求便捷、擴大經營空間以及逃避食環署人員針對店鋪阻街的執法行動，便違法地把送抵店鋪的貨物直接擺放在路旁，甚至佔用馬路路面。此舉不但非法佔用公眾地方，同時亦造成通道阻塞，甚至危害道路使用者的安全。過去兩年，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下，部分市民減少外出用膳，改為購買新鮮食材回家烹調，鮮活食品零售店的銷售量因而上升，同時亦加快補充貨品，導致佔用路面情況時有發生。

4. 過去數年，食環署已針對店鋪非法阻街加強執法力度，發出的定額罰款通知書數目由2018年的7 586張，逐年增加至2020年的10 734張，升幅超過四成。然而，不法商人仍然利用店鋪前的路面作

臨時存放貨物之用，並視定額罰款為經營成本。有見及此，食環署認為有需要改變執法策略，除了加強檢控違例人士外，亦必須清除和扣押放置在馬路上或公共地方的阻礙物，以增加阻嚇作用。

5. 自2020年開始，食環署與警方就貨物／物品阻礙公眾通道問題商討及研究如何加強合作，目的是在現行法例框架賦予雙方的執法權力下有效處理阻街問題。具體的合作模式包括由食環署牽頭，運用警方清除阻礙物的法定權力，安排清除和扣押放置在馬路上或公共地方的阻礙物（包括貨物）。兩個部門正探討合作模式的可行性和執行細節。

6. 在細節敲定後，食環署計劃在兩至三個分區推行試驗計劃。在選擇試點地區方面，該署的考慮因素包括區內現時店鋪阻街情況及執法效果、資源調配的安排（如人手、倉庫、運輸所需）以及相關持份者的配合等。食環署的工作目標是爭取在今年第三季推行試驗計劃。我們在考慮未來路向時會小心觀察及評估試驗計劃的成效，亦會密切留意其他出現阻街問題的分區情況。如試驗計劃成效理想，食環署會與警方商討，在雙方資源許可及靈活調配資源下把試驗計劃逐步擴展至其他有需要的地區。

針對非法棄置垃圾的執法及宣傳教育工作

7. 食環署一向關注街道潔淨情況，並以多管齊下的方式，包括加強公眾教育、街道潔淨工作、執法行動及科技應用等，打擊非法棄置垃圾的行為。除派員加強恆常執法之外，食環署已設立35支專責執法小隊，主要負責加強針對違反公眾地方潔淨罪行的人士採取嚴厲執法行動。該署將於今年第二季再增設五支專責執法小隊，加強執法工作，並傳遞有關保持環境衛生的信息、派發單張和警告告示，喚起市民關注維持街道清潔和正確處置垃圾的方法。在2020年，食環署向亂拋垃圾的違例者共發出逾41 700張定額罰款通知書。

8. 食環署亦積極應用科技，在全港約270個非法棄置垃圾的地點安裝了網絡攝錄機，預計今年內可把有關地點擴展至約300個。該署會密切監察有關目標黑點，因應實際情況適當調整相關行動計劃，包括適時更改安裝網絡攝錄機的地點，以加強執法成效。

9. 至於宣傳教育方面，食環署一直透過不同渠道，包括播放電視宣傳片和電台宣傳聲帶、在主要公共交通設施如港鐵站、巴士站張貼宣傳海報、派發小冊子和單張、透過清潔龍阿德Facebook和

Instagram專頁、YouTube，以宣傳有關個人、家庭及環境衛生的信息，並安排清潔龍阿德在公眾場合及社區活動中亮相，呼籲市民保持街道清潔和提示正確處置垃圾的方法。

食物及衛生局
食物環境衛生署
2021年6月